

上海交通大学中国质量发展研究院

工作简报

【2023年2月1日-2023年2月28日】

质量要闻

- ①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质量强国建设纲要》
- ②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2023年国家标准立项指南》的通知
- ③ 安徽：18条优环境措施助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 ④ 河北保定：高新技术产业聚集 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
- ⑤ 吉林：推动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 汽车产业集群“上台阶”项目集中开工
- ⑥ 湖南：超大力度支持新能源汽车高质量发展

权威观点

- ① 质研院客座研究员林雪萍：CCTV 财经频道《对话》“解码隐形冠军”栏目
- ② 企业要当好质量强国建设的主力军

质量热点

- ① 中消协：2022年汽车及零部件投诉4.38万件 汽车消费领域不公平格式条款问题频发

工作简讯

- ①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与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来我院调研交流
- ② 《全国装备制造企业数字化质量管理调查报告》发布

质量要闻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质量强国建设纲要》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质量强国建设纲要》中央有关文件 中国政府网 \(www.gov.cn\)](#)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质量强国建设纲要》

建设质量强国是推动高质量发展、促进我国经济由大向强转变的重要举措，是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途径。为统筹推进质量强国建设，全面提高我国质量总体水平，制定本纲要。

一、形势背景

质量是人类生产生活的重要保障。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国质量事业实现跨越式发展，质量强国建设取得历史性成效。全民质量意识显著提高，质量管理和品牌发展能力明显增强，产品、工程、服务质量总体水平稳步提升，质量安全更有保障，一批重大技术装备、重大工程、重要消费品、新兴领域高技术产品的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商贸、旅游、金融、物流等服务质量明显改善；产业和区域质量竞争力持续提升，质量基础设施效能逐步彰显，质量对提高全要素生产率和促进经济发展的贡献更加突出，人民群众质量获得感显著增强。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引发质量理念、机制、实践的深刻变革。质量作为繁荣国际贸易、促进产业发展、增进民生福祉的关键要素，越来越成为经济、贸易、科技、文化等领域的焦点。当前，我国质量水平的提高仍然滞

后于经济社会发展，质量发展基础还不够坚实。

面对新形势新要求，必须把推动发展的立足点转到提高质量和效益上来，培育以技术、标准、品牌、质量、服务等为核心的经济发展新优势，推动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转变、中国速度向中国质量转变、中国产品向中国品牌转变，坚定不移推进质量强国建设。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发展和安全，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提高供给质量为主攻方向，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深入实施质量强国战略，牢固树立质量第一意识，健全质量政策，加强全面质量管理，促进质量变革创新，着力提升产品、工程、服务质量，着力推动品牌建设，着力增强产业质量竞争力，着力提高经济发展质量效益，着力提高全民质量素养，积极对接国际先进技术、规则、标准，全方位建设质量强国，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质量支撑。

（二）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质量整体水平进一步全面提高，中国品牌影响力稳步提升，人民群众质量获得感、满意度明显增强，质量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更加突出，质量强国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

——经济发展质量效益明显提升。经济结构更加优化，创新能力显著提升，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单位 GDP 资源能源消耗不断下降，经济发展新动能和质量新优势显著增强。

——产业质量竞争力持续增强。制约产业发展的质量瓶颈不断突破，产业链供应链整体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一二三产业质量效益稳步提高，农业标准化生产普及率稳步提升，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达到 86，服务业供给有效满足产业转型升级和居民消费升级需要，质量竞争型产业规模显著扩大，建成一批具有引领力的质量卓越产业集群。

——产品、工程、服务质量水平显著提升。质量供给和需求更加

适配，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和食品抽检合格率均达到 98% 以上，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达到 94%，工程质量抽查符合率不断提高，消费品质量合格率有效支撑高品质生活需要，服务质量满意度全面提升。

——品牌建设取得更大进展。品牌培育、发展、壮大的促进机制和支持制度更加健全，品牌建设水平显著提高，企业争创品牌、大众信赖品牌的社会氛围更加浓厚，品质卓越、特色鲜明的品牌领军企业持续涌现，形成一大批质量过硬、优势明显的中国品牌。

——质量基础设施更加现代高效。质量基础设施管理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布局更加合理，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实现更高水平协同发展，建成若干国家级质量标准实验室，打造一批高效实用的质量基础设施集成服务基地。

——质量治理体系更加完善。质量政策法规更加健全，质量监管体系更趋完备，重大质量安全风险防控机制更加有效，质量管理水平普遍提高，质量人才队伍持续壮大，质量专业技术人员结构和数量更好适配现代质量管理需要，全民质量素养不断增强，质量发展环境更加优化。

到 2035 年，质量强国建设基础更加牢固，先进质量文化蔚然成风，质量和品牌综合实力达到更高水平。

三、推动经济质量效益型发展

（三）增强质量发展创新动能。建立政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质量创新体系，协同开展质量领域技术、管理、制度创新。加强质量领域基础性、原创性研究，集中实施一批产业链供应链质量攻关项目，突破一批重大标志性质量技术和装备。开展质量管理数字化赋能行动，推动质量策划、质量控制、质量保证、质量改进等全流程信息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加强专利、商标、版权、地理标志、植物新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保护，提升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能力。建立质量专业化服务体系，协同推进技术研发、标准研制、产业应用，打通质量创新成果转化应用渠道。

（四）树立质量发展绿色导向。开展重点行业 and 重点产品资源效

率对标提升行动，加快低碳零碳负碳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高耗能行业低碳转型。全面推行绿色设计、绿色制造、绿色建造，健全统一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标识体系，大力发展绿色供应链。优化资源循环利用技术标准，实现资源绿色、高效再利用。建立健全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推动建立国际互认的碳计量基标准、碳监测及效果评估机制。建立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标准体系。建立绿色产品消费促进制度，推广绿色生活方式。

（五）强化质量发展利民惠民。开展质量惠民行动，顺应消费升级趋势，推动企业加快产品创新、服务升级、质量改进，促进定制、体验、智能、时尚等新型消费提质扩容，满足多样化、多层次消费需求。开展放心消费创建活动，推动经营者诚信自律，营造安全消费环境，加强售后服务保障。完善质量多元救济机制，鼓励企业投保产品、工程、服务质量相关保险，健全质量保证金制度，推行消费争议先行赔付，开展消费投诉信息公示，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吃得安心、用得舒心。

四、增强产业质量竞争力

（六）强化产业基础质量支撑。聚焦产业基础质量短板，分行业实施产业基础质量提升工程，加强重点领域产业基础质量攻关，实现工程化突破和产业化应用。开展材料质量提升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和应用验证，提高材料质量稳定性、一致性、适用性水平。改进基础零部件与元器件性能指标，提升可靠性、耐久性、先进性。推进基础制造工艺与质量管理、数字智能、网络技术深度融合，提高生产制造敏捷度和精益性。支持通用基础软件、工业软件、平台软件、应用软件工程化开发，实现工业质量分析与控制软件关键技术突破。加强技术创新、标准研制、计量测试、合格评定、知识产权、工业数据等产业技术基础能力建设，加快产业基础高级化进程。

（七）提高产业质量竞争水平。推动产业质量升级，加强产业链全面质量管理，着力提升关键环节、关键领域质量管控水平。开展对标达标提升行动，以先进标准助推传统产业提质增效和新兴产业高起点发展。推进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全

面提升农业生产质量效益。加快传统制造业技术迭代和质量升级，强化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质量、管理协同创新，培育壮大质量竞争型产业，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大力发展服务型制造。加快培育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以质量创新促进服务场景再造、业务再造、管理再造，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完善服务业质量标准，加强服务业质量监测，优化服务业市场环境。加快大数据、网络、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深度应用，促进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融合发展。

（八）提升产业集群质量引领力。支持先导性、支柱性产业集群加强先进技术应用、质量创新、质量基础设施升级，培育形成一批技术质量优势突出、产业链融通发展的产业集群。深化产业集群质量管理机制创新，构建质量管理协同、质量资源共享、企业分工协作的质量发展良好生态。组建一批产业集群质量标准创新合作平台，加强创新技术研发，开展先进标准研制，推广卓越质量管理实践。依托国家级新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自由贸易试验区等，打造技术、质量、管理创新策源地，培育形成具有引领力的质量卓越产业集群。

（九）打造区域质量发展新优势。加强质量政策引导，推动区域质量发展与生产力布局、区位优势、环境承载能力及社会发展需求对接融合。推动东部地区发挥质量变革创新的引领带动作用，增强质量竞争新优势，实现整体质量提升。引导中西部地区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促进区域内支柱产业质量升级，培育形成质量发展比较优势。推动东北地区优化质量发展环境，加快新旧动能转换，促进产业改造升级和质量振兴。健全区域质量合作互助机制，推动区域质量协同发展。深化质量强省建设，推动质量强市、质量强业向纵深发展，打造质量强国建设标杆。

专栏1 区域质量发展示范工程

——建设国家质量创新先导区。在质量治理理念先进、质量变革创新活跃、产业质量优势显著、城乡质量发展均衡的区域，依托中心城市、城市群开展质量协同发展试点，建设国家质量创新先导区，探索构建新型质量治理体制机制和现代质量政策体系，率先探索有特色的质量效益型发展路径。

——打造质量强国标杆城市。推动不同类型城市立足自身定位和资源要素优势，制定实施城市质量发展战略，支持城市导入全面质量管理方法，运用数字技术和标准手段推动城市管理理念、方法、模式创新，推动城市建设与质量发展融合共进，促进城市精细化、品质化、智能化发展。

——创建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鼓励产业园区、产业集聚区等创造性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制定和实施先进质量标准，通过质量人才培养、质量品牌建设、质量基础设施服务，培育一批产业集群商标和区域品牌，提升产业质量效益。

五、加快产品质量提档升级

(十)提高农产品食品药品质量安全水平。严格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实行全主体、全品种、全链条监管，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制定农产品质量监测追溯互联互通标准，加大监测力度，依法依规严厉打击违法违规使用禁限用药物行为，严格管控直接上市农产品农兽药残留超标问题，加强优质农产品基地建设，推行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推进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良好农业规范的认证管理，深入实施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推进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试点。深入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推进食品安全放心工程。调整优化食品产业布局，加快产业技术改造升级。完善食品安全标准体系，推动食品生产企业建立实施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体系，加强生产经营过程质量安全控制。加快构建全程覆盖、运行高效的农产品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强化信用和智慧赋能质量安全监管，提升农产品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水平。加强药品和疫苗全生命周期管理，推动临床急需和罕见病治疗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提速，提高药品检验检测和生物制品（疫苗）批签发能力，优化中药审评机制，加速推进化学原料药、中药技术研发和质量标准升级，提升仿制药与原研药、专利药的质量和疗效一致性。加强农产品食品药

品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完善信息化追溯体系，实现重点类别产品全过程可追溯。

（十一）优化消费品供给品类。实施消费品质量提升行动，加快升级消费品质量标准，提高研发设计与生产质量，推动消费品质量从生产端符合型向消费端适配型转变，促进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加快传统消费品迭代创新，推广个性化定制、柔性化生产，推动基于材料选配、工艺美学、用户体验的产品质量变革。加强产品前瞻性功能研发，扩大优质新型消费品供给，推行高端品质认证，以创新供给引领消费需求。强化农产品营养品质评价和分等分级。增加老年人、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消费品供给，强化安全要求、功能适配、使用便利。对标国际先进标准，推进内外贸产品同线同标同质。鼓励优质消费品进口，提高出口商品品质和单位价值，实现优进优出。制定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目录，对质量问题突出、涉及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消费品，严格质量安全监管。

（十二）推动工业品质量迈向中高端。发挥工业设计对质量提升的牵引作用，大力发展优质制造，强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售后服务全过程质量控制。加强应用基础研究和前沿技术研发，强化复杂系统的功能、性能及可靠性一体化设计，提升重大技术装备制造能力和质量水平。建立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检测评定制度，加强检测评定能力建设，促进原创性技术和成套装备产业化。完善重大工程设备监理制度，保障重大设备质量安全与投资效益。加快传统装备智能化改造，大力发展高质量通用智能装备。实施质量可靠性提升计划，提高机械、电子、汽车等产品及其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可靠性水平，促进品质升级。

专栏2 重点产品质量阶梯攀登工程

——关键基础材料。推进特种材料、功能材料、复合材料等设计制造技术研发和质量精确控制技术攻关。加强新材料的质量性能研发。运用质量工程技术，缩短研发、工程化、产业化周期，提升制造质量水平。

——基础零部件及元器件。强化通用型基础零部件质量攻关，加快发展核心元器件，依靠技术进步、管理创新、标准完善，提升零部件及元器件精确性、耐久性、通用性。

——重点消费品。加强创新创意设计，加快新技术研发应用，推动纺织品、快速消费品、家电家居用品等升级迭代和品牌化发展。加大健身器材和运动用品优质供给，提升移动终端、可穿戴设备、新能源汽车与智能网联汽车等新型消费产品用户体验和质量安全水平。强化玩具、文具等儿童和学生用品益智性、舒适性、安全性，加强养老产品、康复辅助器具等特殊消费品的研发和质量设计。针对家电、家具、可穿戴设备等产品，推广人体工效学设计，加强人体工效基础研究与产品标准研制。

——重大技术装备。加快基础共性技术和增材制造、智能制造等前沿技术研究，推动品质性能升级和新产品规模化应用。提升轨道交通装备、工程机械等质量可靠性。加强仪器仪表、农机装备等领域关键部件及整机装备的技术研发和质量攻关，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开展关键承压类特种设备技术攻关，提升机电类特种设备安全可靠性。

六、提升建设工程品质

(十三) 强化工程质量保障。全面落实各方主体的工程质量责任，强化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和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主体责任。严格执行工程质量终身责任书面承诺制、永久性标牌制、质量信息档案等制度，强化质量责任追溯追究。落实建设项目法人责任制，保证合理工期、造价和质量。推进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实施工程施工岗位责任制，严格进场设备和材料、施工工序、项目验收的全过程质量管控。完善建设工程质量保修制度，加强运营维护管理。强化工程建设全链条质量监管，完善日常检查和抽查抽测相结合的质量监督检查制度，加强工程质量监督队伍建设，探索推行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社会力量辅助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完善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制度，将企业工程质量情况纳入招标投标评审，加强标后合同履行监管。

(十四) 提高建筑材料质量水平。加快高强度高耐久、可循环利用、绿色环保等新型建材研发与应用，推动钢材、玻璃、陶瓷等传统

建材升级换代，提升建材性能和品质。大力发展绿色建材，完善绿色建材产品标准和认证评价体系，倡导选用绿色建材。鼓励企业建立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生产、施工、安装全生命周期质量控制体系，推行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驻厂监造。落实建材生产和供应单位终身责任，严格建材使用单位质量责任，强化影响结构强度和安全性、耐久性的关键建材全过程质量管理。加强建材质量监管，加大对外墙保温材料、水泥、电线电缆等重点建材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力度，实施缺陷建材响应处理和质量追溯。开展住宅、公共建筑等重点领域建材专项整治，促进从生产到施工全链条的建材行业质量提升。

（十五）打造中国建造升级版。坚持百年大计、质量第一，树立全生命周期建设发展理念，构建现代工程建设质量管理体系，打造中国建造品牌。完善勘察、设计、监理、造价等工程咨询服务技术标准，鼓励发展全过程工程咨询和专业化服务。完善工程设计方案审查论证机制，突出地域特征、民族特点、时代风貌，提供质量优良、安全耐久、环境协调、社会认可的工程设计产品。加大先进建造技术前瞻性研究力度和研发投入，加快建筑信息模型等数字化技术研发和集成应用，创新开展工程建施工法研发、评审、推广。加强先进质量管理模式和方法高水平应用，打造品质工程标杆。推广先进建造设备和智能建造方式，提升建设工程的质量和安全性。大力发展绿色建筑，深入推进可再生能源、资源建筑应用，实现工程建设全过程低碳环保、节能减排。

专栏3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升级工程

——推进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加强对工程参建各方主体的质量行为和工程实体质量控制的标准化管埋，制定质量管理标准化手册，明确企业和现场项目管理机构的质量责任和义务，规范重点分项工程、关键工序做法及管理要求。大力推广信息技术应用，打造基于信息化技术、覆盖施工全过程的质量管理标准体系。建立基于质量行为标准化和工程实体质量控制标准化为核心内容的指标体系和评价制度，及时总结具有推广价值的质量管理标准化成果。

——严格质量追溯。明确工程项目及关键部位、关键环节的质量责任，建立施工过程质量责任标识制度，严格施工过程质量控制。加强施工记录和验收资料管理，推行工程建设数字化成果交付、审查、存档，保证工程质量的可追溯性。推进工程建设领域质量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对违法违规的市场主体实施联合惩戒。健全建设工程质量指标体系和评价制度。

——实施样板示范。以现场示范操作、视频影像、实物展示等形式展示关键部位与工序的技术、施工要求，引导施工人员熟练掌握质量标准 and 具体工艺。积极实施质量管理标准化示范工程，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推动工程建设领域优质化、品牌化发展。推动精品建造和精细管理，建设品质工程。

七、增加优质服务供给

(十六) 提高生产服务专业化水平。大力发展农业社会化服务，开展农技推广、生产托管、代耕代种等专业服务。发展智能化解决方案、系统性集成、流程再造等服务，提升工业设计、检验检测、知识产权、质量咨询等科技服务水平，推动产业链与创新链、价值链精准对接、深度融合。统筹推进普惠金融、绿色金融、科创金融、供应链金融发展，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质量升级的精准性和可及性。积极发展多式联运、智慧物流、供应链物流，提升冷链物流服务质量，优化国际物流通道，提高口岸通关便利化程度。规范发展网上销售、直播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发展海外仓等外贸新业态。提高现代物流、生产控制、信息数据等服务能力，增强产业链集成优势。加强重大装备、特种设备、耐用消费品的售后服务能力建设，提升安装、维修、保养质量水平。

(十七) 促进生活服务品质升级。大力发展大众餐饮服务，提高质量安全水平。创新丰富家政服务，培育优质服务品牌。促进物业管

理、房屋租赁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发展。提升旅游管理和服务水平，规范旅游市场秩序，改善旅游消费体验，打造乡村旅游、康养旅游、红色旅游等精品项目。提升面向居家生活、户外旅游等的应急救援服务能力。大力发展公共交通，引导网约出租车、定制公交等个性化出行服务规范发展。推动航空公司和机场全面建立旅客服务质量管理体系，提高航空服务能力和品质。积极培育体育赛事活动、社区健身等服务项目，提升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品质。促进网络购物、移动支付等新模式规范有序发展，鼓励超市、电商平台等零售业态多元化融合发展。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建设新型消费体验中心，开展多样化体验活动。加强生活服务质量监管，保障人民群众享有高品质生活。

（十八）提升公共服务质量效率。围绕城乡居民生活便利化、品质化需要，加强便民服务设施建设，提升卫生、文化等公共设施服务质量。推动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化办理、一窗通办、网上办理、跨省通办，提高服务便利度。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推动基本公共教育、职业技术教育、高等教育等提质扩容。大力推动图书馆、博物馆等公共文化场馆数字化发展，加快线上线下服务融合。加强基层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建设，强化职业技能培训、用工指导等公共就业服务。加强养老服务质量标准与评价体系建设，扩大日间照料、失能照护、助餐助行等养老服务有效供给，积极发展互助性养老服务。健全医疗质量管理体系，完善城乡医疗服务网络，逐步扩大城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范围。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加强实验室检测网络建设，强化科技标准支撑和物资质量保障。持续推进口岸公共卫生核心能力建设，进一步提升防控传染病跨境传播能力。加强公共配套设施适老化、适儿化、无障碍改造。

专栏4 服务品质提升工程

——开展优质服务标准建设行动。健全服务质量标准体系，推行优质服务承诺、认证、标识制度，推动服务行业诚信化、标准化、职业化发展，培育一批金牌服务市场主体和现代服务企业，大力发展标准认证、检验检测等高技术服务业。

——推行服务质量监测评价。加强服务质量监测评价能力建设，构建评价指标体系，培育市场化、专业化第三方监测评价机构，逐步扩大服务质量监测覆盖面。应用人工智能、大数据、自动语音识别调查等方式，开展服务质量监测评价，定期发布监测评价结果，改善群众服务消费体验。

——实施服务品质升级计划。在物流、商务咨询、检验检测等生产性服务领域，开展质量标杆企业创建行动。在健康、养老、文化、旅游、体育等生活性服务领域，开展质量满意度提升行动。加快工业设计、建筑设计、服务设计、文化创意协同发展，打造高端设计服务企业和品牌。

八、增强企业质量和品牌发展能力

（十九）加快质量技术创新应用。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引导企业加大质量技术创新投入，推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应用，促进品种开发和品质升级。鼓励企业加强质量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推进质量设计、试验检测、可靠性工程等先进质量技术的研发应用。支持企业牵头组建质量技术创新联合体，实施重大质量改进项目，协同开展产业链供应链质量共性技术攻关。鼓励支持中小微企业实施技术改造、质量改进、品牌建设，提升中小微企业质量技术创新能力。

（二十）提升全面质量管理水平。鼓励企业制定实施以质取胜生产经营战略，创新质量管理理念、方法、工具，推动全员、全要素、全过程、全数据的新型质量管理体系应用，加快质量管理成熟度跃升。强化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和企业质量保证能力建设，构建数字化、智能化质量管控模式，实施供应商质量控制能力考核评价，推动质量形成过程的显性化、可视化。引导企业开展质量管理数字化升级、质量标杆经验交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质量标准制定等，加强全员质量教育培训，健全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重视质量经理、质量工程师、质量技术能手队伍建设。

（二十一）争创国内国际知名品牌。完善品牌培育发展机制，开

展中国品牌创建行动，打造中国精品和“百年老店”。鼓励企业实施质量品牌战略，建立品牌培育管理体系，深化品牌设计、市场推广、品牌维护等能力建设，提高品牌全生命周期管理运营能力。开展品牌理论、价值评价研究，完善品牌价值评价标准，推动品牌价值评价和结果应用。统筹开展中华老字号和地方老字号认定，完善老字号名录体系。持续办好“中国品牌日”系列活动。支持企业加强品牌保护和维权，依法严厉打击品牌仿冒、商标侵权等违法行为，为优质品牌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专栏5 中国品牌建设工程

——实施中国精品培育行动。建立中国精品质量标准体系和标识认证制度，培育一批设计精良、生产精细、服务精心的高端品牌。推广实施智能制造、绿色制造、优质制造。在金融、商贸、物流、文旅、体育等领域，推动标准化、专业化、品牌化发展，培育一批专业度高、覆盖面广、影响力大、放心安全的服务精品。

——提升品牌建设软实力。鼓励企业加强产品设计、文化创意、技术创新与品牌建设融合，建设品牌专业化服务平台，发展品牌建设中介服务机构，引导高等学校、科研院所、行业协会等加强品牌发展与传播理论研究，支持高等学校开设品牌相关课程，加大品牌专业队伍建设力度，支撑品牌创建、运营及管理。积极参与品牌评价国际标准制定。

——办好“中国品牌日”系列活动。定期举办中国品牌博览会，全方位展示品牌发展最新成果。举办中国品牌发展国际论坛，拓展质量品牌交流互鉴平台。鼓励地方开展特色品牌创建活动，不断提高本地品牌知名度。加强中国品牌宣传推广和传播，讲好中国品牌故事。

九、构建高水平质量基础设施

（二十二）优化质量基础设施管理。建立高效权威的国家质量基础设施管理体制，推进质量基础设施分级分类管理。深化计量技术机构改革创新，推进国家现代先进测量体系建设，完善国家依法管理的量值传递体系和市场需求导向的量值溯源体系，规范和引导计量技术服务市场发展。深入推进标准化运行机制创新，优化政府颁布标准与市场自主制定标准二元结构，不断提升标准供给质量和效率，推动国内国际标准化协同发展。深化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改革，加强公益性机构功能性定位、专业化建设，推进经营性机构集约化运营、产业化

发展。深化检验检测认证机构资质审批制度改革，全面实施告知承诺和优化审批服务，优化规范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程序。加强检验检测认证机构监管，落实主体责任，规范从业行为。开展质量基础设施运行监测和综合评价，提高质量技术服务机构管理水平。

（二十三）加强质量基础设施能力建设。合理布局国家、区域、产业质量技术服务机构，建设系统完备、结构优化、高效实用的质量基础设施。实施质量基础设施能力提升行动，突破量子化计量及扁平化量值传递关键技术，构建标准数字化平台，发展新型标准化服务工具和模式，加强检验检测技术与装备研发，加快认证认可技术研究由单一要素向系统性、集成化方向发展。加快建设国家级质量标准实验室，开展先进质量标准、检验检测方法、高端计量仪器、检验检测设备设施的研制验证。完善检验检测认证行业品牌培育、发展、保护机制，推动形成检验检测认证知名品牌。加大质量基础设施能力建设，逐步增加计量检定校准、标准研制与实施、检验检测认证等无形资产投资，鼓励社会各方共同参与质量基础设施建设。

（二十四）提升质量基础设施服务效能。开展质量基础设施助力行动，围绕科技创新、优质制造、乡村振兴、生态环保等重点领域，大力开展计量、标准化、合格评定等技术服务，推动数据、仪器、设备等资源开放共享，更好服务市场需求。深入实施“标准化+”行动，促进全域标准化深度发展。实施质量基础设施拓展伙伴计划，构建协同服务网络，打造质量基础设施集成服务基地，为产业集群、产业链质量升级提供“一站式”服务。支持区域内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要素集成融合，鼓励跨区域要素融通互补、协同发展。建设技术性贸易措施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对技术性贸易壁垒和动植物卫生检疫措施的跟踪、研判、预警、评议、应对。加强质量标准、检验检疫、认证认可等国内国际衔接，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

专栏6 质量基础设施升级增效工程

——打造质量技术机构能力升级版。加强计量、标准化、检验检测、合格评定等基础理论、应用技术研究，推动专业技术能力升级和研究领域拓展，加快国家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国家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规划建设，加快重大科研装备和实验室设施更新改造，强化从业人员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实现计量、标准化、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特种设备等质量技术机构的科研实力、装备水平、管理效能、人员素质全面提升。

——建设国家级质量标准实验室。依托高等学校、科研院所、质检中心、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国家级标准验证点和专业技术创新中心等，建设一批高水平国家级质量标准实验室，承担质量标准基础科学与应用研究，加强关键性、前瞻性、战略性质量共性技术攻关，研究解决质量创新、安全风险管控、质量治理重要问题，培养质量标准领军人才，加快质量科研成果转化。

——创建质量基础设施集成服务基地。以产业园区、头部企业、国家质检中心为骨干，以优化服务、提高效率、辐射带动为导向，健全质量基础设施运行机制，加强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要素统筹建设与协同服务，推进技术、信息、人才、设备等向社会开放共享，支撑中小微企业质量升级，推动产业集群、特色优势产业链质量联动提升。

——完善技术性贸易措施公共服务。推动国内外规制协调、标准协同以及合格评定结果互认，参与技术性贸易措施国际规则制定。完善技术性贸易措施通报、评议、研究及预警应对工作机制，强化部际协调、基层技术支撑和专家队伍建设。优化国家技术性贸易措施公共信息和技术服务，加强通报咨询中心和研究评议基地建设。

十、推进质量治理现代化

(二十五) 加强质量法治建设。健全质量法律法规，修订完善产品质量法，推动产品安全、产品责任、质量基础设施等领域法律法规建设。依法依规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侵犯知识产权、工程质量违法违规等行为，推动跨行业跨区域监管执法合作，推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支持开展质量公益诉讼和集体诉讼，有效执行商品质量惩罚性赔偿制度。健全产品和服务质量担保与争议处理机制，推行第三方质量争议仲裁。加强质量法治宣传教育，普及质量法律知识。

(二十六) 健全质量政策制度。完善质量统计指标体系，开展质量统计分析。完善多元化、多层次的质量激励机制，健全国家质量奖

励制度，鼓励地方按有关规定对质量管理先进、成绩显著的组织和个人实施激励。建立质量分级标准规则，实施产品和服务质量分级，引导优质优价，促进精准监管。建立健全强制性与自愿性相结合的质量披露制度，鼓励企业实施质量承诺和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完善政府采购政策和招投标制度，健全符合采购需求特点、质量标准、市场交易习惯的交易规则，加强采购需求管理，推动形成需求引领、优质优价的采购制度。健全覆盖质量、标准、品牌、专利等要素的融资增信体系，强化对质量改进、技术改造、设备更新的金融服务供给，加大对中小微企业质量创新的金融扶持力度。将质量内容纳入中小学义务教育，支持高等学校加强质量相关学科建设和专业设置，完善质量专业技术技能人才职业培训制度和职称制度，实现职称制度与职业资格制度有效衔接，着力培养质量专业技能型人才、科研人才、经营管理人才。建立质量政策评估制度，强化结果反馈和跟踪改进。

（二十七）优化质量监管效能。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互联网+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创新质量监管方式，完善市场准入制度，深化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和强制性认证制度改革，分类放宽一般工业产品和服务业准入限制，强化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监管。对涉及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公共安全、生态环境安全的产品以及重点服务领域，依法实施严格监管。完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制度，加强工业品和消费品质量监督检查，推动实现生产流通、线上线下一体化抽查，探索建立全国联动抽查机制，对重点产品实施全国企业抽查全覆盖，强化监督抽查结果处理。建立健全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机制，完善产品伤害监测体系，开展质量安全风险识别、评估和处置。建立健全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开展重大质量安全事故调查与处理。健全产品召回管理体制机制，加强召回技术支撑，强化缺陷产品召回管理。构建重点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完善质量安全追溯标准，加强数据开放共享，形成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的质量安全追溯链条。加强产品防伪监督管理。建立质量安全“沙盒监管”制度，为新产品新业态发展提供容错纠错空间。加强市场秩序综合治

理，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促进质量竞争、优胜劣汰。严格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检验监管，持续完善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预警和快速反应监管机制。加大对城乡结合部、农村等重点区域假冒伪劣的打击力度。强化网络平台销售商品质量监管，健全跨地区跨行业监管协调联动机制，推进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

（二十八）推动质量社会共治。创新质量治理模式，健全以法治为基础、政府为主导、社会各方参与的多元治理机制，强化基层治理、企业主责和行业自律。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动员各行业、各地区及广大企业全面加强质量管理，全方位推动质量升级。支持群团组织、一线班组开展质量改进、质量创新、劳动技能竞赛等群众性质量活动。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学会及消费者组织等的桥梁纽带作用，开展标准制定、品牌建设、质量管理等技术服务，推进行业质量诚信自律。引导消费者树立绿色健康安全消费理念，主动参与质量促进、社会监督等活动。发挥新闻媒体宣传引导作用，传播先进质量理念和最佳实践，曝光制售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质量文化建设，鼓励创作体现质量文化特色的影视和文学作品。以全国“质量月”等活动为载体，深入开展全民质量行动，弘扬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营造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社会崇尚质量、人人关心质量的良好氛围。

（二十九）加强质量国际合作。深入开展双多边质量合作交流，加强与国际组织、区域组织和有关国家的质量对话与磋商，开展质量教育培训、文化交流、人才培养等合作。围绕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实施等，建设跨区域计量技术转移平台和标准信息平台，推进质量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健全贸易质量争端预警和协调机制，积极参与技术性贸易措施相关规则和标准制定。参与建立跨国（境）消费争议处理和执法监管合作机制，开展质量监管执法和消费维权双多边合作。定期举办中国质量大会，积极参加和承办国际性质量会议。

专栏7 质量安全监管筑堤工程

——完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制度。加大消费投诉集中产品、质量问题多发产品的抽查力度，聚焦网络交易平台、农村和城乡结合部消费市场，强化流通领域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推行“即抽、即检、即报告、即处置”工作模式，及时发现、精准处理质量安全问题。开展国家与地方联动抽查、地方跨区域联动抽查。推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全国一体化建设，实现全国监督抽查数据有效整合、信息共享。推动实施快速检验机制，大力发展快检技术和装备。实行产品质量责任生产流通双向追查，严查不合格产品流向。开展监督抽查不合格结果处理督导检查。

——加强产品伤害监测。健全全国统一产品伤害监测系统，合理布局产品伤害哨点监测医院，拓宽学校、社区等伤害监测渠道，实时监测产品安全状况。建立健全国家产品伤害数据库，加强产品伤害统计分析与社会经济损害评估。

——完善重点产品事故报告与调查制度。实施汽车、电动自行车、电子电器、儿童和学生用品等产品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健全产品事故调查机制，组建专家队伍，开展重大事故深度调查。在全国布局一批产品质量安全事故调查站点，建立统一的质量安全事故基础数据库。

——开展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建立全国统一的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平台，完善产品危害识别和试验验证体系，加强产品缺陷与失效分析、事故复现与场景重构等能力建设，开展损伤机理、有毒有害物质慢性危害研究评估。制定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技术规则，建立风险评估模型，强化风险信息研判，综合评定伤害程度、影响、风险等级，分类实施预警、下架、召回等措施。

十一、组织保障

（三十）加强党的领导。坚持党对质量工作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彻到质量工作的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建立质量强国建设统筹协调工作机制，健全质量监督管理体制，强化部门协同、上下联动，整体有序推进质量强国战略实施。

（三十一）狠抓工作落实。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将质量强国建设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将纲要主要任务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有效衔接、同步推进，促进产业、财政、金融、科技、贸易、环境、人才等方面政策与质量政策协同，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三十二）开展督察评估。加强中央质量督察工作，形成有效的

督促检查和整改落实机制。深化质量工作考核，将考核结果纳入各级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绩考核内容。对纲要实施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表彰。建立纲要实施评估机制，市场监管总局会同有关部门加强跟踪分析和督促指导，重大事项及时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2023 年国家标准立项指南》的通知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2023 年国家标准立项指南》的通知](#) [国务院部门文件](#) [中国政府网](#) (www.gov.cn)



2023 年国家标准立项指南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推动落实全国市场监管工作会议要求，深入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和《“十四五”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国家标准体系建设规划》，按照“讲政治、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工作总思路，围绕“一个大市场、两个强国、三个监管、四个安全”的工作着力点，做好 2023 年国家标准（含标准样品）立项工作，加快构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国家标准体系，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特制定本指南。

一、总体要求

（一）推动全域标准化深度发展。积极推进农业、工业、服务业

和社会事业等领域国家标准全覆盖，不断提升工业领域标准，持续加大农业、服务业和社会事业领域国家标准制定力度，优化国家标准体系结构。深入开展“标准化+”行动，围绕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绿色发展、乡村振兴、统一大市场建设等重大战略实施，加快完善标准体系。

（二）加强科技创新成果向标准转化。推动标准化与科技创新互动发展，重点支持基础通用、产业共性、新兴产业和融合技术等领域标准研制，优先保障共性关键技术、重大科研项目和应用类科技计划项目成果形成标准项目立项，同步部署技术研发、标准研制与产业推广，加快新技术产业化步伐，助力科技自立自强、解决外国“卡脖子”问题。加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标准化工作，推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

（三）促进产业链上下游标准有效衔接。推动短板产业补链、优势产业延链、传统产业升链、新兴产业建链，强化产业链标准协调配套，鼓励上下游相关联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技术委员会）加强沟通，形成产业链上下游标准有效衔接的国家标准体系，支撑扩大内需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产业链关键环节、关键领域、关键产品的技术攻关和标准研制，发挥关键技术标准在产业协同、技术协作中的纽带和驱动作用，保证产业体系自主可控和安全可靠，确保产业有序链接，国民经济高效循环畅通。

（四）稳步推进标准制度型开放。推进中国标准与国际标准体系兼容，积极转化采用国际标准，提升我国标准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鼓励在参与国际标准制定的同时提出国家标准立项建议，加快我国技术与国际标准接轨。鼓励在提出国家标准立项建议时同步提出国际标准立项申请，加快我国自主技术同步在国际国内应用。鼓励推荐性国家标准与外文版同步申报、同步推进。

（五）强化国家标准有效供给。统筹发展与安全，加快建设协调统一的强制性国家标准，强化推荐性标准与强制性标准的协调配套，筑牢保障人身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生态环境安全等安全底线。支持修订、整合现有国家标准，持续提升标准技术水平。建立国家标准采

信团体标准机制，将先进适用、符合国家标准制定范围的团体标准转化为国家标准。畅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参与标准化工作渠道，加快推进国家标准数字化转型，推动国家标准管理模式创新，拓展国家标准供给方式和供给渠道。

二、立项重点

（一）强制性国家标准。

重点围绕安全风险大、公众关注度高的热点难点问题，加快重点领域亟需标准制修订。推进支撑法律法规实施、落实强制性标准精简整合结论和复审结论为修订的标准项目立项。重点支持以下领域：

1. 初级产品安全标准。包括：种子（种苗）及种畜禽安全、粮食安全、能源安全、战略性矿产资源安全。

2. 工业产品安全标准。包括：农药、肥料、饲料添加剂、消费品化学安全、装饰装修材料安全、化妆品安全、五金制品安全、医疗器械安全、锂电池安全、电子产品安全、机动车安全、燃气燃烧器具安全、机械设备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等。

3. 资源环境安全标准。包括：限制商品过度包装、污染物排放、环境质量、重点用能产品能效、重点行业能耗限额、重点用水产品水效、重点行业用水定额、电磁兼容、生物安全、噪声限值等。

4. 公共安全标准。包括：危险化学品安全、工业过程作业安全、工业粉尘防爆、储能电站安全、消防安全、道路交通安全、个体防护装备配备。

（二）推荐性国家标准。

落实《纲要》提出的推动标准化与科技创新互动发展、提升产业标准化水平、完善绿色发展标准化保障、加快城乡建设和社会建设标准化进程等部署要求，推动标准化工程和行动的落地，2023年重点支持以下领域和方向推荐性国家标准制定。

1. 农业农村领域：土壤质量及监测评价、种子（种苗）及种畜禽、动植物疫病防控、节粮减损、农业社会化服务、智慧农业、农产品质量分级、农产品包装储藏及流通、产业帮扶等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农业投入品质量、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生态保护修复、生物多样性

保护及生态效益评估等绿色农业与生态安全标准。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改善、乡村治理、新型城镇化等农村领域标准。

2. 消费品食品领域：消费品质量分级、消费品强制性国家标准配套的通用检测方法、个性定制产品、智能产品、绿色产品、文具运动器材、眼视光、工艺美术等标准。婴童用品、老年用品等特殊群体重要消费品标准。饮料、调味品和肉禽蛋制品等食品质量标准。地理标志术语、分类、管理和产品质量等标准。加快重点消费品领域国际标准转化。

3. 医疗健康领域：消毒用品、公共卫生、生物技术和中医药标准。高端医疗装备产业与应用、医疗防护器械等医疗器械标准。

4. 碳达峰碳中和领域：碳排放核算报告、化石能源清洁低碳利用、新能源与可再生能源、资源循环利用、工业农业交通节能低碳技术、公共机构节能低碳、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碳汇等标准。风力发电、冷冻空调、压缩机、钢铁、有色、建材等重点领域节能标准。

5. 高端装备制造领域：工业母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工程机械、储能装备等重点高端装备标准。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等交叉融合领域标准，以及产业链上下游关键环节、关键技术标准。推进重点装备领域国际标准转化。

6. 关键基础材料领域：高纯稀有金属材料、高品质特殊钢材、高性能陶瓷、高性能纤维材料、增材制造材料等关键基础材料标准。专用水泥、特种玻璃、再生塑料、特种分离膜以及高性能稀土磁性、催化、储氢材料等标准。

7. 新兴技术领域：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智能制造、区块链、量子信息、集成电路、机器人、信息安全、智能网联汽车、新型电力系统、新型储能、数字政府、IPv6、纳米、空间应用、微细气泡、超导等关键技术标准。

8. 服务业领域：平台经济、跨境电商、中央厨房等生产性服务标准。智慧物流、多式联运、冷链物流、邮政快递等现代流通标准。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风险防控和消费者保护标准。机构养老、居家

养老、智慧养老和适老化改造等生活性服务标准。旅游、文化、休闲康养、餐饮节约、赛事管理、体育用品、青少年体育，以及家政、物业等民生领域标准。

9. 公共服务领域：公共教育、公共就业创业、社会保险、社会救助、全民健身、公共文化等基本公共服务标准。未成年人保护、残疾人服务等重点人群服务标准。文物保护、语言文字、地名管理、社区服务、社会事务、慈善事业和社会工作等公共服务标准。

10. 行政管理和服务领域：行政许可规范、政务服务一件事一次办、政务公开、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营商环境建设等政务服务标准。公共机构节能和碳排放、机关资产管理、机关会议服务、公务用车等机关事务管理标准。

11. 公共安全领域：事故调查与分析、矿山安全、重大危险源监控、危险化学品安全与管理、化工园区开发建设管理、消防救援、地震灾害风险防御、自然灾害监测预警和风险普查、人工影响天气、个体防护装备等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标准。工业雷管、油气井用爆破器材等民用爆炸物品管理和安全标准。人像鉴伪、尸体检验、毒物分析、微量物证检验、声纹检验等法庭科学、司法鉴定标准。

12. 城市管理领域：城市标准化综合治理、可持续发展评价与改进、数据资源和基础设施管理与运营、数字运维等城市可持续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等标准。

13. 公益科技服务领域：地理信息、风能太阳能监测预报、气候品质评价、气候生态评估等标准。科普服务提供、科普资源建设、科普设施设备、科普服务评价等标准。

14. 市场监管领域：企业开办、质量管理、信用管理、缺陷召回、风险管理、认证认可、标准化教育等领域标准。

（三）国家标准样品。

绿色生态、农产品、食品消费品、生物技术、有色金属、新材料、能源等重要支柱产业和新技术领域标准样品。基础标准、产品标准及检测方法标准所需的通用标准样品、纯度标准样品和基体标准样品。配套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食品污染物、致病性微生物、食

品添加剂等食品领域通用标准、检验方法标准和产品标准实施应用的标准样品。

三、申报要求

(一) 强制性国家标准项目由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据职责提出。省级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可向国务院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或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提出强制性国家标准的立项建议。

(二) 推荐性国家标准项目由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省级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和技术委员会征集、遴选和申报。省级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申报的项目，由国务院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协调相关技术委员会归口。

(三) 强制性国家标准应严格限定在安全、健康和环保范围之内，有明确的法律法规依据和实施监督部门，并能够依据有关规定对违反强制性国家标准的行为予以处理。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提出强制性国家标准项目前，应当充分征求其他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四) 国家标准制修订项目提出前，应系统梳理分析本领域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国际电工委员会（IEC）和国际电信联盟（ITU）的标准，鼓励结合国情采用国际标准，提高我国标准与国际标准的一致性程度。在采标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国际标准组织和其他标准组织版权政策，不得采用未经授权的国际性专业标准组织、区域性国际标准组织、其他国家标准化机构或专业标准组织发布的标准，不得影响履行强制性国家标准文本免费公开的法定义务。

(五) 鼓励国家标准制修订项目同步申报、同步推进制修订外文版。现行标准中，涉及国际贸易且未采用国际标准的强制性国家标准原则上“应译尽译”，涉及国际贸易、产能和装备合作领域以及全球经济治理相关新兴领域的推荐性国家标准鼓励制定外文版。

(六) 严格标准制修订周期管理。制定标准应加强预研和前期工作，严格起草过程管理。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制定项目从计划下达到报送报批稿的期限不得超过 24 个月，修订项目一般不得超过 18 个月。推荐性国家标准修订项目和采用国际标准项目完成周期（从下达计划到完成报批）原则上不超过 16 个月，其他标准项目完成周期原则上

不超过 18 个月。国家标准外文版项目完成周期原则上不超过 12 个月，与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同步执行的外文版项目应在国家标准批准发布后 90 天内完成报批。针对市场急需、消费需求大的新技术新产品，优先适用国家标准制定快速程序，缩短研制周期。

（七）强化标准制修订协调。鼓励与强制性国家标准配套的推荐性国家标准，同步立项、同步制修订、同步发布。在整合修订强制性国家标准项目时，如有技术内容需转化为推荐性国家标准，应同步开展立项和制修订工作。强化复审结果的运用，复审结果为“修订”的国家标准优先立项。

（八）国家标准立项采取分类评估方式。制定项目应当进行答辩，各有关方面要提前做好项目申报、答辩等工作。修订项目和采用国际标准项目原则上无需答辩。

（九）国家标准样品项目可由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省级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征集、遴选，或由各企事业单位直接提出项目建议，由全国标准样品技术委员会归口。

四、申报材料

（一）国家标准项目。

申报国家标准项目须通过“国家标准制修订工作管理信息系统”填报电子材料。申报材料应包括：

1. 标准体系表。申报单位应提交本领域的标准体系表，规划近几年的标准化工作并保持相对稳定。如标准体系表有变化可在系统规定的时间范围内更新维护。

2. 项目建议书。项目建议书应填写完整、详实。

——军民通用国家标准项目应选择“军民通用的标准项目”，并填写理由及协调情况。

——国家重大科技项目支撑项目应选择“国家级科研专项支撑”，并填写“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名称+项目编号+具体子项目名称”或“其他科技项目名称”。

——同步申报国际标准提案的项目应选择“同步制定国际标准”并填写有关情况。

——修订项目应在“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栏中重点说明拟修订的主要内容及理由，在“国内外情况简要说明”栏中说明原标准使用及实施效果情况说明。

——采标项目应在“国内外情况简要说明”栏中说明所采国际标准技术内容与国内现状的匹配情况。未采标项目应说明不采用国际标准原因。

3. 标准草案。申报单位应认真准备标准草案，明确提出主要章节及各章节所规定主要技术内容。

4. 预研材料。按照《国家标准管理办法》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管理办法》要求提供项目申报书。项目申报书应当说明制定国家标准的必要性、可行性，国内外标准情况、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情况，主要技术要求以及经费预算，填报工作计划，根据制修订周期细化标准起草、征求意见、审查报批等各阶段具体时间安排。对于强制性国家标准，还应在项目申报书中说明与强制性国家标准配套的推荐性标准情况（给出配套标准清单），强制性国家标准实施监督管理部门以及对违反强制性国家标准行为进行处理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依据，强制性国家标准所涉及的产品、过程或者服务目录，征求国务院有关部门的情况等。

5. 项目申报公文。由申报单位通过“国家标准制修订工作管理信息系统”上传扫描件。

（二）国家标准外文版项目

与国家标准制修订项目同步申报外文版项目应在通过“国家标准制修订工作管理信息系统”提交国家标准制修订申报材料时，选择“同步制定外文版”选项，未同步申报外文版的应说明不申报理由。对现行国家标准（包括计划项目）申报外文版项目应通过“国家标准外文版管理系统”填报项目建议书。

填报“国内外需求情况”内容时，应写明所涉及贸易产品或服务的大概贸易量、技术优势和推广重要性、标准外文版项目预期作用及解决问题、标准外文版项目预期应用国家及地区。

（三）国家标准样品项目。

申报标准样品研制项目，需提交项目申报公文、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申报标准样品复制项目，只需提交项目申报公文和项目建议书。

（四）申报材料格式。

国家标准项目申报材料格式从国家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中的“国家标准制修订工作管理信息系统”（<http://zxd.sacinfo.org.cn>）下载。

国家标准样品项目需登录“国家标准样品项目管理系统”（<http://crm.china-cas.org>），按要求在线填报申请材料。

（五）联系方式。

1. 国家标准项目，市场监管总局标准技术司委托国家标准技术审评中心承担具体联系工作。

联系人：程瑾瑞、庞晖 010-82260708、82262842

电子邮件：chengjr@ncse.ac.cn、pangh@ncse.ac.cn

通信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白家庄东里 13 号楼 411 室，邮编：100026

2. 国家标准样品项目，市场监管总局标准技术司委托国家标准样品技术委员会承担具体联系工作。

联系人：徐大军、石雨婷 010-68486136、68483077

电子邮件：xdj@china-cas.org、syt@china-cas.org

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 33 号中国标协写字楼四层，邮编：100048

3. 国家标准外文版项目，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创新司承担联系工作。

联系人：胡恢洵 010-82262930

电子邮件：huhuixun@samr.gov.cn

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9 号，邮编：100088

五、项目管理

（一）国家标准立项计划分四批集中下达，一般在每季度末（即

3月、6月、9月、12月末）各下达一批。

（二）与国家标准制修订项目同步立项的外文版项目与国家标准立项计划一并下达。其它外文版项目视情况每年集中下达不少于一批立项计划。

（三）存在逾期未完成项目的技术委员会减少新项目申报。

（四）项目下达后，技术委员会或归口单位应通过“国家标准制修订工作管理信息系统”确认项目工作计划。各有关单位要强化标准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严格控制项目周期，规范资金使用，按要求做好标准制修订各环节工作。

（五）加强对国家标准制定的管理。国家标准项目下达后，项目名称（范围）、完成时间、归口单位原则上不得变更。确需变更的，技术委员会或归口单位应当通过“国家标准制修订工作管理信息系统”提交申请，经相关部门报国务院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同意后再行调整，需要延期项目应当在原计划完成时间30天之前提出。

安徽：18条优环境措施助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安徽：18条优环境措施助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地方政务 中国政府网 \(www.gov.cn\)](#)

■ 滚动实施“揭榜挂帅”技术攻关项目超过100项

■ 发放“亩均英雄贷”2000亿元以上

近日，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印发《2023年优化营商环境若干举措》，从优化政策环境、创新环境、服务环境、法治环境4个方面提出了18条具体举措，让各类市场主体吃下“定心丸”，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好环境。

在落实惠企政策方面，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继续推进落实我省关于创建一流营商环境的各项重点任务；及时兑现国家和省减税降费、纾困解难系列举措；扩大“免审即享”适用企业范围；深入实施专精特新企业倍增行动计划等，支持龙头企业做大做强。引导企业创新方面，滚动实施“揭榜挂帅”技术攻关项目100项以上，推荐更多“三首”产品入驻政府采购网；以世界制造业大会等平台为抓手，打造一批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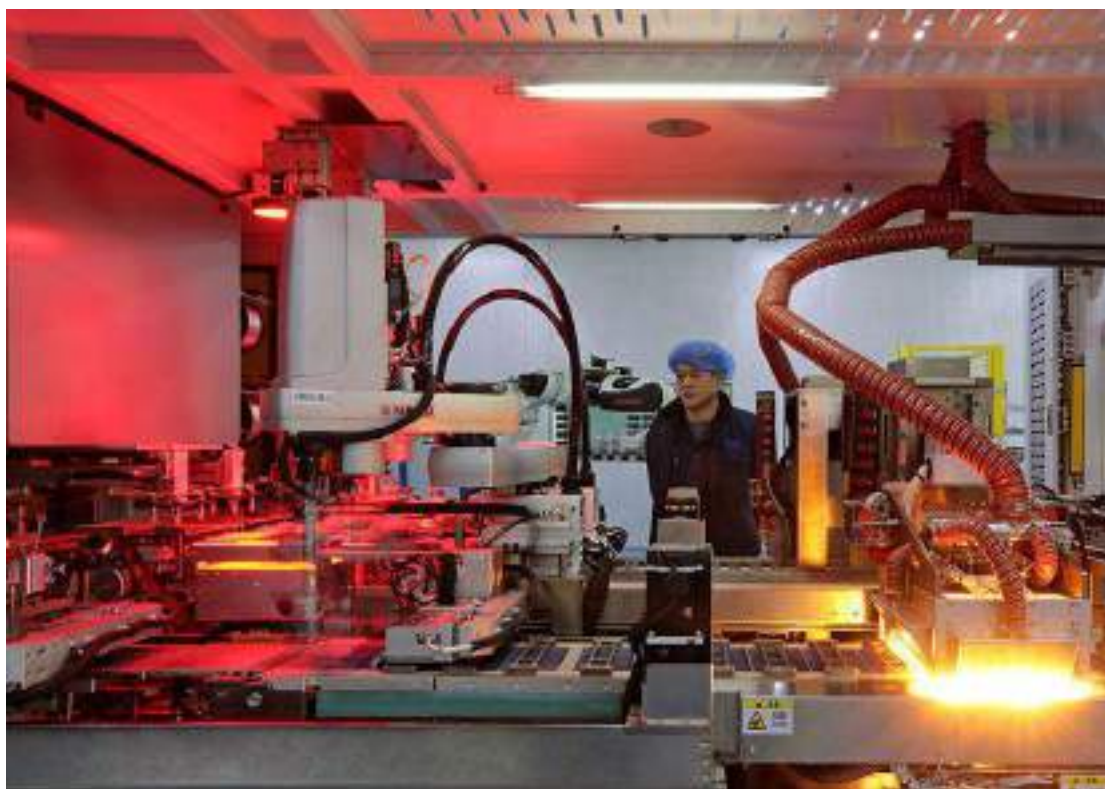
放合作平台；落实用地、用能、创新要素与亩均效益挂钩机制，推动优质要素向优质项目倾斜；清单化引进工业互联网平台和细分领域龙头，支持更多中小企业用平台。

破解市场主体信贷难、产销难、人才难方面，我省将打造“十行千亿万企”融资服务 3.0 版，大力推广“专精特新贷”“亩均英雄贷”等，预计今年发放“亩均英雄贷”2000 亿元以上；疏通供应链中梗阻，开展上下游产业链供需对接“百场万企”活动，分行业分区域开展数字化转型供需对接活动 100 场以上；推广“政聘企培”模式，加快高技术高技能人才、管理人才、产业人才的培养。此外，还在优化法治环境方面提出了强化账款清欠、依法行政、执法监督 3 条措施。

（记者 朱卓）

河北保定：高新技术产业聚集 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

[河北保定：高新技术产业聚集 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 图片新闻](#)
[中国政府网 \(www.gov.cn\)](http://www.gov.cn)



2 月 22 日，保定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一家太阳能发电板制

造企业工人在生产线上工作。

近年来，河北保定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抢抓京津冀协同发展机遇，发挥区位、交通和资源优势，围绕新能源、电力装备制造、信息技术等领域，打造高新技术产业集群。据介绍，目前该区有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企业 67 家，年产值约 200 亿元。

新华社记者 杨世尧 摄

吉林：推动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 汽车产业集群“上台阶”项目集中开工

[汽车产业集群“上台阶”项目集中开工 吉林推动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 [滚动新闻 中国政府网 \(www.gov.cn\)](#)

2023-02-21 17:39 来源： 新华社

新华社长春 2 月 21 日电 **题：汽车产业集群“上台阶”项目集中开工 吉林推动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

21 日，吉林省汽车产业集群“上台阶”工程重点项目开工仪式在长春举行。这次开工的重点项目总投资约 440 亿元，显示了推动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决心。



这是2月21日拍摄的长春市创意汽车研发产业园项目施工现场。新华社记者 许畅 摄

汽车产业是吉林省的第一支柱产业。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是全国唯一一个以汽车产业命名的国家级开发区，这里坐落着红旗、解放、大众等汽车品牌的生产基地，还拥有麦格纳等340家中外零部件企业。

“围绕长春市汽车集群获评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的重大发展机遇，吉林省委省政府作出实施汽车产业集群‘上台阶’工程的决策部署。立足长春，带动全省，全力打造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汽车强省、制造强省。”吉林省工信厅副厅长马毅说。

在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春市创意汽车研发产业园项目工地内，一台台大型设备轰鸣作响，一队队施工人员穿梭忙碌，项目启动准备工作有条不紊。这个占地面积29.22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9.3万平方米的园区，目前已吸引包括红旗尊享定制中心项目、一汽新能源电池电驱基地项目、一汽株洲中车合资电驱系统项目等项目入驻。



这是2月21日拍摄的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无人机照片）。新华社记者 许畅 摄
“项目全流程通过网上审批。我们正加班加点推进项目早日建成。”

项目建成后可以带来 260 亿元的年产值，直接吸引就业超过千人。”
长春市长发产业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云航说。

项目建设的场景不止于此。零下十几摄氏度的天气、厚厚冰雪覆盖的道路，并没有挡住机器轰鸣……在一汽和比亚迪合资动力电池项目一汽弗迪建设现场，同样是一派热火朝天的施工景象。该项目达产后年产值近 150 亿元，创造 3500 人就业岗位。

距一汽弗迪项目不远，奥迪一汽新能源项目也在不久前迎来暖封闭，目前正在进行各车间的地坪、通风、给排水、动力系统、配电系统及照明系统施工工作。该项目建成后，将先期生产三款纯电动新能源车型，设计年产能 15 万辆，新增就业 3000 人，建成后年产值 800 亿元以上。



这是 2 月 21 日拍摄的长春市创意汽车研发产业园项目施工现场
(无人机照片)。新华社记者 许畅 摄

“我们举行推动全省汽车产业集群‘上台阶’工程项目开工活动，旨在全省上下营造大抓项目、大抓产业项目的浓厚氛围。”马毅说。

吉林省汽车产业整车基础规模雄厚，零部件产业体系较为完善，实施汽车产业集群“上台阶”将推动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

据吉林省工信厅提供的数据，2023 年，吉林省将实施汽车产业集群“上台阶”工程项目 167 个，总投资近千亿元，项目达产后预计年产值超 1200 亿元。这些项目将分布在长春、吉林市、四平、辽源、白城、延边等地。



2月21日，工人在长春市创意汽车研发产业园项目施工现场作业。新华社记者 许畅 摄



工人在奥迪一汽新能源项目建设现场施工（1月31日摄，无人机照片）。新华社发（王勐 摄）



这是2月21日拍摄的奥迪一汽新能源项目施工现场（无人机照片）。新华社记者 许畅 摄

湖南：超大力度支持新能源汽车高质量发展

[湖南超大力度支持新能源汽车高质量发展 地方政务 中国政府网 \(www.gov.cn\)](http://www.gov.cn)

2月14日,记者从湖南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宣传贯彻会上获悉,我省以超大力度支持新能源汽车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将创历年之最。新车型研发最高奖励500万元,新建研发中心最高奖励5000万元。

前不久,省工信厅、省发改委、省财政厅联合印发《关于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以下简称《政策措施》),就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创新发展、做大做强,支持示范应用及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提出14条政策措施。

推进产业高端化转型,提升企业创新能力。《政策措施》支持整车企业研发创新平台建设、新车型研发引进、产业标准制订和创新发明,实施多项资金奖补。其中,企业在省内研发生产新车型,且销量达到相应标准,乘用车车型奖励500万元,其他车型奖励150万元。整车企业在省内新建研发中心,产能利用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的,最高奖励5000万元。

推动产业链群发展,强化上下游协同。整车生产企业将总部落户湖南,按“一事一议”方式予以重点支持。支持汽车产销规模提升,企业销量和产能利用率达到标准的,最高奖励1000万元。支持核心零部件企业做大做强,对单个企业年度奖励最高500万元。

优化产业生态,加强配套设施建设。支持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和示范应用、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汽车数据平台建设。对示范效果好的智能网联车应用场景最高奖励500万元,对高速公路服务区、国省县乡道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分别按每千瓦400元、320元的标准予以奖补。

《政策措施》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记者 谢卓芳 曹娴 通讯员 卢志理)

权威观点

质研院客座研究员林雪萍：CCTV 财经频道《对话》“解码隐形冠军”栏目

[质研院客座研究员林雪萍：CCTV 财经频道《对话》“解码隐形冠军”栏目-新闻动态-新闻中心-中国质量发展研究院 \(sjtu.edu.cn\)](#)

2023-02-20



2023年2月18日CCTV财经频道《对话》栏目播出了“解码隐形冠军”栏目。上海交通大学中国质量研究院客座研究员林雪萍，两家“隐形冠军”的掌门人：郑煤机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焦承尧，南京天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蒋立，以及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副会长周放生和主持人陈伟鸿，深入探讨了最近几年再次走进大众视野的“隐形冠军”，以及这些企业保持基业长青、穿越周期的密码。

隐形冠军需要“贴近客户”

隐形冠军需要有强大的工程师思维，从工程师思维角度触发，造物要让客户去满意。换位思考，与客户共情，这是隐形冠军的一个核心竞争力。

打倒第二只拦路虎

中国制造高质量发展路上，有两只拦路虎。第一个是技术不过关。技不如人，造不出来，也就是常说的“卡脖子”现象。第二只拦路虎并非技术问题，而是健壮性不足，或者是可靠性不足。技不如人，造不出来；健不如人，用不起来。两只拦路虎不除掉，中国制造就无法登上新台阶。

领先与规模的权衡

财富500强的欧美企业不会有“领先与规模哪个优先”的纠结，它们的原则是“利润优先”。不要刻意追求规模，要专注技术领先，增强创新活力，持续保持利润稳定。

利用好资本力量

隐形冠军利用好资本的力量非常重要。通过收购扩大企业竞争力，是隐形冠军扩张的重要手段。企业一边发展制造，一边利用资本杠杆收购企业，不断地建立新边界，而且巩固基本盘。当企业被称为“隐形冠军”时，自然就会受到媒体的关注，很难再保持低调。这个时候，企业家把正面的制造力量表达出来放在明处，容易吸引资本也容易吸引人才，很多年轻人会受到鼓舞而更容易加入进来。保持隐形不重要，能够永远保持冠军的精神和争夺冠军的心态，才是更加重要的。明面发光适可而止，暗地燃烧天天加柴，这样才可能让公司一直处在一个有利的竞争局面。

中国企业的特质

除了《隐形冠军》一书中总结的有机增长、持续创新、全球化营销、精简机构等十几条隐形冠军的特质，中国的隐形冠军还具有以下特质：有胆大包天的目标，巨大的雄心。“通透人性”隐形冠军最重要的资产是人才，需要对人性有着非常好的理解。高速发展、快速决策，用速度获取能量，

视频链接：

<https://tv.cctv.com/2023/02/18/VIDExjXhiNc1IV1SIZ64w9z7230218.shtml?spm=C22284.P87019257382.EMqe9pBD7J5t.1>

企业要当好质量强国建设的主力军

[企业要当好质量强国建设的主力军 - 中国质量新闻网 \(cqn.com.cn\)](http://www.cqn.com.cn)

2023-02-20 15:34:40 中国质量报

2月16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实施质量强国建设纲要 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新闻发布会，出席发布会的市场监管总局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司长段永升在回答媒体提问时表示，企业是质量强国建设的主力军。《质量强国建设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就引导企业发挥好主体作用，增强企业质量和品牌发展能力提出了系列举措。无论是国有企业、民营企业，还是外资企业，都要找准市场定位、发挥主体作用。

《纲要》是首个由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中长期质量纲领性文件，确立了新时期质量工作的全新方位，为统筹推进质量强国建设提供行动指南、注入强大动力。作为指导我国质量工作中长期发展的纲领性文件，《纲要》掀开了新时代建设质量强国的新篇章，对我国质量事业发展具有重要里程碑意义。在《纲要》中，29处出现“企业”，尤其是在8个方面27项重点任务中专门有一个方面就是部署企业质量工作——增强企业质量和品牌发展能力，并明确提出“加快质量技术创新应用”“提升全面质量管理水平”“争创国内国际知名品牌”3项重

点任务。《纲要》还在7个专项工程中专门设置了“中国品牌建设工程”。企业在质量强国建设中的重要作用由此可见一斑。

企业是质量创新的主体，也是质量强国建设的主力军。对于企业应该如何发挥质量强国建设主力军的作用，段永升认为要从4个方面推动企业质量创新发展，即企业要着力提升质量管理水平、企业要着力实施质量技术创新、企业要着力加强质量文化建设和全社会要为企业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环境，结合《纲要》中提出的3项重点任务，企业发挥质量强国建设主力军作用的基本要求、路径和方向等已愈发清晰。

就在《纲要》印发之后不久，国务院国资委在其印发的《关于做好2023年中央企业投资管理进一步扩大有效投资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就明确要求，2023年中央企业要围绕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航天强国、交通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聚焦国家重大项目、基础设施建设、产业链强链补链等重点领域，明确扩大有效投资的主攻方向，加大战略类、发展类项目投资布局，加快实施一批补短板、强功能、利长远、惠民生的重大项目，有效带动全社会投资。这也就意味着今年央企投资将围绕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等重点领域展开。可以说，在发挥质量强国建设主力军作用方面，央企带了个好头。

“创新是企业的动力之源、质量是企业的立身之本、管理是企业的生存之基”。企业要当好质量强国建设的主力军，同样离不开“创新、质量、管理”这3个关键词。

世界在变、创新不变。企业当好质量强国建设的主力军，就必须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以科技和改革双轮驱动加快质量技术创新应用。各类企业要强化创新主体地位，加大投入，推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应用，促进品种开发和品质升级，加强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等创新研发。行业龙头企业要主动牵头组建质量技术创新联合体，协同开展产业链供应链质量共性技术攻关。中小微企业要大力实施技术改造、质量改进，提升质量技术创新能力。

质量是企业的生命，也是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企业要当好质量强国建设主力军，就必须坚持走“以质取胜”和“质量兴

企”之路，坚持质量第一。无论是乔布斯创造的苹果公司，还是张瑞敏打造的海尔集团，都很好地诠释了质量对于企业发展的重要性。广大企业要制定实施以质取胜生产经营战略，健全首席质量官制度，重视质量经理、质量工程师、质量技术能手队伍建设，加强全员质量教育培训；实施质量品牌战略，建立品牌培育管理体系，深化品牌设计、市场推广、品牌维护等能力建设，提高品牌全生命周期管理运营能力，将产品设计、文化创意、技术创新与品牌建设融合，提升品牌建设软实力，打造更多中国精品和中国品牌。

企业要当好质量强国建设主力军，还需要在管理上下功夫，尤其是在质量管理方面，要创新质量管理理念、方法、工具，建立和应用全员、全要素、全过程、全数据的新型质量管理体系，加快质量管理成熟度跃升。特别是要顺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大趋势，加快构建数字化、智能化的质量管控模式，实现质量管理数字化升级，实现“质量、创新、管理”的有机融合，打造“百年老店”。

《中国质量报》【热点关注】

质量热点

中消协：2022 年汽车及零部件投诉 4.38 万件 汽车消费领域不公平格式条款问题频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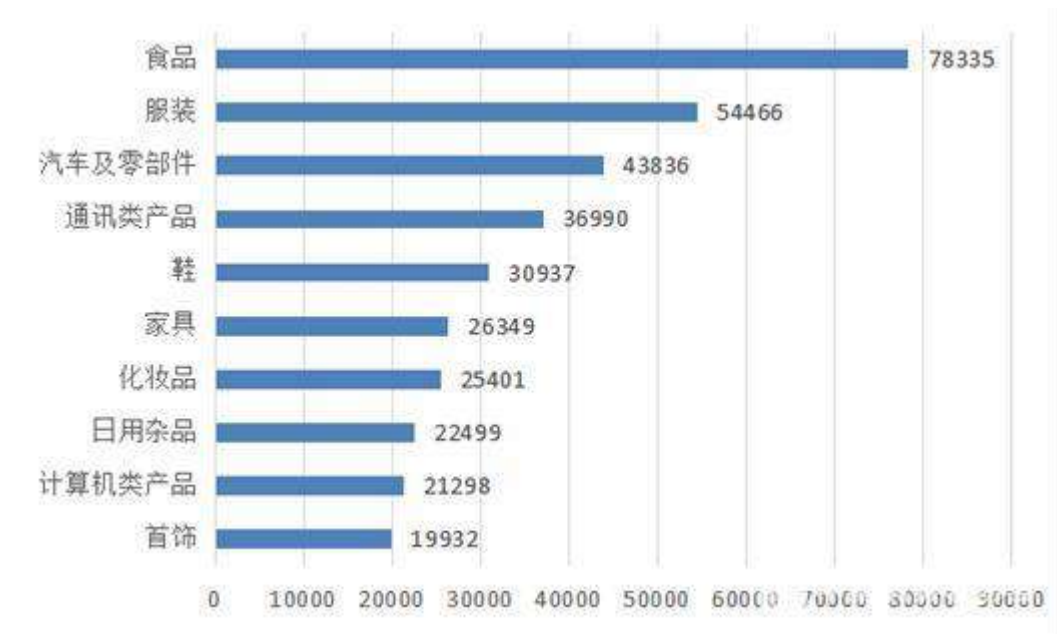
[中消协：2022 年汽车及零部件投诉 4.38 万件 汽车消费领域不公平格式条款问题频发 \(aqsigauto.com\)](http://aqsigauto.com)

2023-02-20 09:06 中国汽车质量网

日前，中国消费者协会对外发布 2022 年全国消协组织受理投诉情况分析。根据全国消协组织受理投诉情况统计，2022 年全国消协组织共受理消费者投诉 1,151,912 件，解决 915752 件，解决率 79.5%，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137,767 万元。其中，因经营者有欺诈行为得到加倍赔偿的投诉 18,032 件，加倍赔偿金额 453 万元。2022 年共接

待消费者来访和咨询 149 万人次。

根据投诉性质来看,售后服务问题占 33.73%,合同问题占 26.56%,质量问题占 19.81%,价格问题占 4.54%,虚假宣传问题占 3.87%,安全问题占 2.78%,假冒问题占 1.30%,人格尊严问题占 0.90%,计量问题占 0.69%,其他问题占 5.82%。同时,在所有投诉中,商品类投诉为 592,603 件,占总投诉量的 51.45%,与去年相比,比重上升 4.45 个百分点;服务类投诉为 525,088 件,占总投诉量的 45.58%,比重下降 3.91 个百分点;其他类投诉为 34,221 件,占总投诉量的 2.97%。



(图片源自中国消费者协会)

在具体商品投诉中,汽车及零部件投诉位居第三位,投诉量为 43836 件,同比 2021 年增长 5.31%。

2022 年全国消协组织收到的汽车投诉问题主要有:

一是用维修过的瑕疵车冒充新车销售。部分汽车销售企业在销售车辆时,将维修过的瑕疵车以新车名义销售,被消费者发现后,经营者又以符合《乘用车新车售前检查服务指引(试行)》(简称 PDI 规则)规定,维修金额低无需告知消费者为由,拒绝承担责任。

二是以格式条款侵害消费者权益,如在格式条款中对车辆交付时间模糊处理,收取消费者购车款后迟迟不交车;又如线上售车单方设置格式条款指定发生纠纷应向经营者所在地法院或仲裁机构提起诉

讼或申请仲裁，限制消费者自主选择争议解决机构的权利，加重消费者异地维权成本。

三是二手车交易透明度低。如二手车中介故意隐瞒车辆真实行驶里程、维修记录、事故记录等信息，或未尽到核查义务，消费者权益受损。

四是汽车质量问题频发。如部分传统燃油车品牌频繁出现发动机、变速箱等主要部件故障，新能源汽车续航里程缩水、智能辅助驾驶系统失灵等。

对此，中国消费者协会指出，《乘用车新车售前检查服务指引(试行)》(PDI 规则)是相关行业协会牵头和相关汽车企业参与制定的行业自律性规范，其本身并没有法律强制力。经营者不能将 PDI 规则作为限制消费者权利和免除自身义务的挡箭牌，不能以仅告知重大问题等所谓“行业惯例”侵害消费者的知情权。建议司法机关在审理有关汽车消费纠纷时，避免将行业协会自行制定的显失公平的行规作为裁判的依据。建议有关行政部门关注消费者反映的普遍性问题，重点加强汽车质量、不公平格式条款、二手车交易等方面的监督检查，及时查处各类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加强汽车行业的规范治理。

与此同时，中国消费者协会还提出加大监管执法力度提振消费信心；优化产品服务供给增强消费活力；树立正确消费观念助力消费升级等三点建议，以保障和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让消费更安心。

工作简讯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与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来我院调研交流

2023年2月21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产品监管处处长石凯与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质量技术监督研究所负责人何曙带队赴我院开展调研交流。

中国质量发展研究院副院长潘尔顺教授向来访领导专家介绍了中国质量发展研究院的成立背景及主要成果，包括研究院在咨政建言、

理论研究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主要工作，以及在质量强国战略课题、服务上海市质量发展项目以及产业质量提升研究等方面的重点成果。同时，中国质量发展研究院赵亦希教授介绍了上海交通大学临港智能制造基地围绕制造质量技术开展的相关研究工作与成果。



而后，中国质量发展研究院李艳婷副教授向来访领导专家介绍了研究院质量大数据中心，分别展示了宏观经济数据、优质制造相关数据、上海市质量数据、典型行业质量数据、典型企业质量数据以及汽车舆情文本数据等数据可视化平台的六大主要模块。



最后，双方就优质制造、质量缺陷追溯技术、标准化工作、产品质量分级等问题进行了深入交流。双方表示，今后将加强学术合作和共享，服务于上海市产业质量发展，助力国家质量强国战略。

《全国装备制造企业数字化质量管理调查报告》发布

2023-02-10

近日，由中国机械工业质量管理协会、上海交通大学中国质量发展研究院联合策划完成的《2022 年度全国装备制造企业数字化质量管理调查报告》正式发布。

开展机械装备制造业质量管理数字化现状调查，旨在全面了解机械工业质量管理数字化的现状，为结合行业实际贯彻落实工信部《制造业质量管理数字化实施指南（试行）》提供数据支撑。

主题为“数字化助力质量提升”的2022年度“机械工业质量管理数字化学术交流研讨活动”内容涵盖了学术征文、学术交流、学术调查、成果发布等。作为“机械工业质量管理数字化学术交流研讨活动”的重要内容之一，机械装备制造业质量管理数字化现状调查自2022年度10月启动，共发放《机械工业质量管理数字化实施情况调查表》100余份，截止10月底，实际回收有效问卷约60份。

《全国装备制造企业数字化质量管理调查报告》的发布，为机械工业2022年度的质量管理学术研究活动画上了圆满的句号。